

政府资助计划概览

No.	资助计划	目的	申请对象	查询
减碳				
1.	清洁生产伙伴计划	协助位于香港及广东省的港资工厂采用清洁生产技术和作业方式	企业 在香港注册的企业，并拥有及营运位于香港或广东地区的工厂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电话: 2788 5588 电邮: enquiry@cleanerproduction.hk 网址: https://www.cleanerproduction.hk/sc/
2.	发展品牌、升级转型及拓展内销市场的专项基金	资助香港非上市企业透过发展品牌、升级转型及拓展营销，提升竞争力和促进在与香港签署自由贸易协定（自贸协定） ¹ 及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投资协定） ² 市场的业务	企业 在香港有实质业务运作的香港非上市企业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电话: 2788 6088 电邮: bud_sec@hkpc.org 网址: https://www.bud.hkpc.org/zh-hans/
3.	淘汰欧盟四期柴油商业车辆特惠资助计划	为安排拆毁合资格欧盟四期柴油商业车辆的登记车主提供资助	企业 / 机构组织 / 个人 / 学术及科研机构 取消车辆登记时的登记车主	环境保护署 电话: 2651 1100 电邮: EU4dcv@epd.gov.hk 网址: 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_hk/air/prob_solutions/Phasing_out_euro_iv_comm_veh.html
4.	农业持续发展基金 - 农场改善计划	透过直接向农民提供资助金购买小型农耕机器和工具，以协助他们采用现代化耕作工具及设施，从而提升其生产力和营运效率	企业 / 个人 / 机构组织 个人申请 香港居民或注册公司 / 机构，并在本港经营从事商业生产而面积不少于 1 斗种的农作物农场或持牌禽畜农场 团体申请 能证明与本港农业有密切联系的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或法人团体	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150 6829 电邮: sadf@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agriculture/sadf/sadf_fis.html
5.	渔业发展贷款基金	提供贷款予捕捞渔民和收鱼艇船东，让他们转而从事较可持续发展的渔业和其他与渔业相关的作业，或实行可减少作业燃料消耗或碳排放但不增加捕捞力量的计划；以及提供贷款予养鱼户，协助他们拓展或改进水产养殖业务，藉此成为更环保的作业或提高养殖水产的质素和食物安全标准	企业 / 个人 本港居民，并且是本地渔船或收鱼艇的船东	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708 8885 电邮: fishloans@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fisheries/fish_cap/fish_cap_techsup/fish_cap_fdlf.html
6.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资助计划	向在香港发行的合资格绿色和可持续债券及贷款提供资助	企业 首次及非首次发行绿色和可持续债券 / 贷款的发行人 / 借款人	香港金融管理局 电话: 2878 8196 电邮: gsfgs@hkma.gov.hk 网址: https://www.hkma.gov.hk/gb_chi/key-functions/international-financial-centre/bond-market-development/tax-concessions-and-incentive-schemes/

¹ 至今，香港已签署 9 份自贸协定，涵盖 21 个经济体，包括内地、新西兰、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四国(即冰岛、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智利、澳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十国(即文莱、柬埔寨、印尼、老挝、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和越南)、格鲁吉亚、澳洲和秘鲁。

² 至今，香港已签署 24 份投资协定，涵盖 33 个海外经济体，包括东盟十国、澳洲、奥地利、巴林、比利时—卢森堡经济联盟、加拿大、智利、丹麦、芬兰、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韩国、科威特、墨西哥、荷兰、新西兰、瑞典、瑞士、泰国(东盟成员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英国和土耳其，亦完成了与马尔代夫和缅甸(东盟成员国)的投资协定谈判。

³ 「BUD 专项基金」现时涵盖的 40 个经济体包括中国内地、新西兰、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四国、智利、澳门、东盟十国、格鲁吉亚、澳洲、奥地利、比利时—卢森堡经济联盟、加拿大、丹麦、芬兰、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韩国、科威特、墨西哥、荷兰、瑞典、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英国、土耳其、巴林和秘鲁。

No.	资助计划	目的	申请对象	查询
7.	绿色优惠计划	向在国际海事组织制定的国际减碳标准中获得高评级的香港注册船舶提供绿色优惠措施	企业 / 机构组织 / 个人 / 学术及科研机构 5 000 总吨或以上的香港注册船舶	海事处 电话: 2852 4421 / 2852 4387 电邮: hksr@mardep.gov.hk 网址: https://www.mardep.gov.hk/filemanager/sc/share/publications/pdf/materials/hksr_c.pdf
8.	绿色船用燃料加注奖励计划	提供奖励予已完成绿色船用燃料加注评估并在指定时间内向远洋船只提供此类加注服务的先行企业, 鼓励他们早日在香港开展绿色船用燃料加注业务	企业 在香港注册的公司或至少拥有一间香港注册附属公司, 并至少拥有一艘在香港领有牌照的加注船只	海事处 电邮: greenfuel@mardep.gov.hk 网址: https://www.mardep.gov.hk/sc/public-services/one-stop-services-of-green-fuel-bunkering/index.html
9.	低碳绿色科研基金	提供更充裕、对焦和切合研发项目所需的资助, 以推动减碳技术和绿色科技的研发及应用, 加速香港低碳转型和加强环保	企业 / 学术及科研机构 在香港登记及注册的公司、指定的研发中心及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	环境及生态局 电话: 3427 9782 / 3427 9684 电邮: gtf@eeb.gov.hk 网址: https://www.gtf.gov.hk/sc/index.html
10.	新能源运输基金	资助及进一步鼓励试验及更广泛使用绿色创新运输技术	企业 运输业的现有营运商, 以香港为业务基地 (包括跨境运输), 并在相关运输服务超过两年	环境及生态局 (环境科) 电话: 2824 0022 电邮: netf@eeb.gov.hk 网址: https://www.eeb.gov.hk/sc/new-energy-transport-fund/new-energy-transport-fund.html
11.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培训先导计划	为从业员及有志从事绿色和可持续金融 (GSF) 相关工作人士就接受合资格 GSF 相关的培训及 / 或获取相关资历提供资助, 以支持 GSF 的人才发展。	个人 1) 香港居民; 及 2) 以下其一 (i) 金融服务从业员 (不论目前或以前任职); 或 (ii) 非金融服务从业员, 其岗位和 / 或职责涉及 GSF 考虑因素 (不论目前或以前任职); 或 (iii) 全日制或兼读制大学生或本地大专院校学生, 并将就相关学科获得学士学位或以上程度学历; 或 (iv) 相关学科的学士学位或深造学位持有人。	香港金融管理局 电话: 2258 6000 电邮: enquiry@greentalent.org.hk 网址: https://www.greentalent.org.hk/
12.	第三方物流服务供应商资助先导计划	透过为第三方物流服务供应商提供财政资助, 鼓励物流业通过科技应用提升效率及生产力	企业 在香港登记、有实质业务运作并提供第三方物流服务的非上市企业, 其业务须与进口或出口物流服务有关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电话: 2788 6077 电邮: tpls_sec@hkpc.org 网址: https://bee.hkpc.org/sc/funding-schemes/tpls/

No.	资助计划	目的	申请对象	查询
13.	专业服务协进支援计划	<p>主计划 加强本港专业服务行业与境外市场相类行业的交流和合作；推动相关的推广活动；以及提高本港专业服务水平和对外竞争力</p> <p>专业人士参与活动津贴计划 向香港专业人士提供津贴，参与由政府（例如香港驻海外经济贸易办事处）及香港贸易发展局举办的合资格活动</p>	<p>机构组织</p> <p>主计划 以工商组织、专业团体、研究院所等形式运作的非分配利润机构，而该等机构必须是法定机构或根据香港法例成立或注册的机构</p> <p>专业人士参与活动津贴计划 合资格专业服务行业的香港主要专业团体，而该专业团体须属非分配利润性质，亦须是法定机构或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法例成立或注册的机构</p>	<p>商务及经济发展局 电话: 3655 5418 电邮: pass@cedb.gov.hk 网址: https://www.pass.gov.hk/index_sc.html</p>
14.	回收基金	<p>企业资助计划 提供配对基金以协助回收行业提高作业能力和效率，推动回收业的可持续发展，从而促进废物回收和再造</p> <p>行业支援计划 资助非牟利项目以提高行业的运作水平及生产力，包括提升本地回收业的现有和日后雇员的技能和安全生产水平、扩大行业人力资源，以及回收作业资格认证和认可计划等</p>	<p>企业 / 机构组织</p> <p>企业资助计划 参与回收相关运作至少1年的香港注册及登记的企业</p> <p>行业支援计划 本地注册的非分配利润组织，例如支援机构、商贸及工商组织、专业团体或研究机构</p>	<p>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电话: 2788 5658 电邮: enquiry@recyclingfund.hk 网址: https://www.recyclingfund.hk/zh-cn/</p>
15.	农业持续发展基金	<p>资助务实、应用为本的项目、计划或研究工作，协助农户提升生产力和产量，以及促进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和增强业界的整体竞争力</p>	<p>企业 / 机构组织 / 学术及科研机构</p> <p>一般申请 能证明与本港农业有密切联系的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或法人团体、本港的学术及研究机构</p>	<p>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150 6829 电邮: sadf@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agriculture/sadf/sadf.html</p>
16.	渔业持续发展基金	<p>协助本地渔业社群应付新挑战，以便渔业发展为或转型至可持续或高增值的作业模式，以及提高整个渔业的竞争力</p>	<p>企业 / 机构组织 / 学术及科研机构</p> <p>能证明与本港渔业有密切联系的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或法人团体；以及本港的学术及研究机构</p>	<p>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150 7158 电邮: sfdf@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fisheries/sfdf/SFDF.html</p>
17.	工商机构支援基金	<p>资助非分配利润组织推行项目，以提升香港整体或个别行业的非上市企业的竞争力</p>	<p>机构组织</p> <p>所有非分配利润组织，如工商组织、专业团体或研究机关等</p>	<p>工业贸易署 电话: 2398 5128 电邮: tsf_enquiry@tid.gov.hk 网址: https://www.smefund.tid.gov.hk/scindex.html</p>

No.	资助计划	目的	申请对象	查询
融资 / 信贷保证				
18.	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	协助中小企业 ⁴ 及非上市企业从参与计划的贷款机构取得融资，应付业务需要	企业 在香港注册的企业（上市公司、贷款机构及贷款机构的联系公司除外） ⁵	香港按证保险有限公司 电话: 2536 0392 电邮: sfgs_enquiry@hkmci.hk 网址: http://www.hkmc.com.hk/chi/our_business/sme_financing_guarantee_scheme.html
19.	特定行业的百分百担保贷款专项计划	支援旅游业界及跨境客运业恢复业务和服务，及以鼓励的士车主将石油气、汽油或混能的士替换为纯电动的士	企业 / 个人 持牌旅行代理商及本地旅游巴士登记车主、跨境客运登记车主或渡轮营办商 / 船东及合格的士车主	香港按证保险有限公司 电话: 2536 9788 电邮: dlgs_enquiry@hkmci.hk 网址: https://www.hkmc.com.hk/chi/our_business/dlgs.html
拓展业务 / 升级转型				
20.	中小企业市场推广基金	为中小企业提供资助，以鼓励中小企业参与出口推广活动，藉此协助其扩展香港境外市场 ⁶	企业 在本地有实质业务运作的香港非上市企业 ³	工业贸易署 电话: 2398 5127 电邮: emf_enquiry@tid.gov.hk 网址: https://www.smefund.tid.gov.hk/sc_chi/emf/emf_update.html
21.	发展品牌、升级转型及拓展内销市场的专项基金	请参阅第 2 项。		
22.	专业服务协进支援计划	请参阅第 13 项。		
支持研究及发展				
23.	人工智能资助计划	支援香港人工智能生态圈的发展，资助合格用户善用数码港超算中心算力，以便有效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使用，并在科学研究中取得更多突破	学术及科研机构 / 企业 本地院校、研发机构、政府决策局及部门、人工智能初创企业、重点企业	数码港 电邮: aiss_enquiry@cyberport.hk 网址: https://aisc.cyberport.hk/ai/zh-cn

⁴ 在香港，中小企业是指聘用少于 100 名员工的制造业公司和聘用少于 50 名员工的非制造业公司。

⁵ 部份信贷担保产品要求申请企业必须在香港已有最少一年的业务运作。

⁶ 由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资助范围扩大至由具良好往绩的机构举办，以本地市场为目标及具规模的展览会；和由香港贸易发展局及有良好信誉和往绩的展览主办机构举办的网上展览会；以及放宽只限中小企业申请的要求。

No.	资助计划	目的	申请对象	查询
24.	创新及科技基金 - 创新及科技支援计划	<p>创新及科技支援计划（平台及种子） 支援由研发中心或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所进行的应用研发项目，并把研发成果转移至本地业界</p> <p>创新及科技支援计划（合作）（前身为「伙伴研究计划」） 支援由研发中心或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与公司合作所进行的应用研发项目</p>	<p>学术及科研机构（伙拍企业 / 机构组织）</p> <p>创新及科技支援计划（平台及种子） 研发中心或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p> <p>创新及科技支援计划（合作） 主要申请机构必须为研发中心或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伙拍业界伙伴申请机构提出申请。业界伙伴申请机构可以是已根据《公司条例》（第 622 章）于本港成立的公司；或已成立并有签订合约的法律行为能力的工业支援组织、工商协会或专业团体。</p>	<p>创新科技署 电话: 3655 5678 电邮: enquiry@itf.gov.hk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research/itsp/index.html</p>
25.	创新及科技基金 - 内地与香港联合资助计划	鼓励内地与香港的大学、研究机构和科技企业之间的科研合作	<p>学术及科研机构（伙拍企业 / 机构组织）</p> <p>主要申请机构必须为研发中心或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合作项目的业界伙伴申请机构可以是已根据《公司条例》（第 622 章）于本港成立的公司；或已成立并有签订合约的法律行为能力的工业支援组织、工商协会或专业团体。</p>	<p>创新科技署 电话: 3655 5678 电邮: enquiry@itf.gov.hk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research/mhktcfs/index.html</p>
26.	创新及科技基金 - 企业支援计划	资助本地企业进行内部研发工作，以鼓励私营机构在研发方面作出投资	<p>企业</p> <p>在香港注册成立及登记的公司</p>	<p>创新科技署 电话: 3422 3700 电邮: ess@itc.gov.hk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research/ess/</p>

No.	资助计划	目的	申请对象	查询
27.	创新及科技基金 - 研究人才库	<p>研究人才库（适用于创新及科技基金资助目标机构 / 公司） 提供资助予获「创新及科技基金」资助进行研究及发展（研发）项目的机构 / 公司，以聘用研究人才进行研发工作</p> <p>研究人才库（适用于香港科技园公司及香港数码港管理有限公司的培育公司和创科租户） 提供资助予香港科技园公司（科技园公司）及香港数码港管理有限公司（数码港）的培育公司和从事创科工作的租户，以聘用研究人才进行研发工作</p> <p>研究人才库（适用于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 提供资助予正在或拟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以聘用研究人才从事研发工作</p>	<p>企业 / 学术及科研机构</p> <p>研究人才库（适用于创新及科技基金资助目标机构 / 公司） 所有进行基金资助研发项目目标机构 / 公司</p> <p>研究人才库（适用于科技园公司及数码港的培育公司和创科租户） 科技园公司及数码港的培育公司和从事创科工作的租户</p> <p>研究人才库（适用于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 正在或拟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本港登记或成立的公司</p>	<p>创新科技署 电话: 3655 5678 电邮: enquiry@itf.gov.hk（研究人才库（适用于创新及科技基金资助目标机构 / 公司）及研究人才库（适用于科技园公司及数码港的培育公司和创科租户）） / rthtc-enquiry@itc.gov.hk（研究人才库（适用于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nurturing-talent/research-talent-hub/index.html</p>
推动科技应用				
28.	创新及科技基金 - 公营机构试用计划	<p>公营机构试用计划（创新及科技基金项目） 资助制作原型 / 样板及 / 或在公营机构内进行试用，以促进和推动创新及科技基金项目的研发成果实践化和商品化</p> <p>为科技园公司及数码港的培育公司和毕业生租户而设的公营机构试用计划 资助科技园公司及数码港的培育公司和毕业生租户制作原型 / 样板及 / 或在公营机构进行试用</p> <p>为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而设的公营机构试用计划 资助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制作原型 / 样板及 / 或在公营机构进行试用</p>	<p>企业 / 学术及科研机构</p> <p>公营机构试用计划（创新及科技基金项目） 进行研发项目的研发中心 / 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或拥有项目成果知识产权的公司</p> <p>为科技园公司及数码港的培育公司和毕业生租户而设的公营机构试用计划 科技园公司或数码港的现有培育公司或毕业生租户</p> <p>为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而设的公营机构试用计划 根据《公司条例》（第 622 章）于香港注册或根据《商业登记条例》（第 310 章）于香港登记并正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p>	<p>创新科技署 电话: 3655 5678 电邮: enquiry@itf.gov.hk（公营机构试用计划（创新及科技基金项目）及为科技园公司及数码港的培育公司和毕业生租户而设的公营机构试用计划） / pstsspc_app@itc.gov.hk（为在香港进行研发活动的科技公司而设的公营机构试用计划）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facilitating-technology/psts/index.html</p>
培养创新科技风气				
29.	创新及科技基金 - 一般支援计划	<p>支援有助提升本港产业和推动其发展、培养创新科技文化以及推广科普的非研发项目</p>	<p>机构组织 / 学术及科研机构</p> <p>本港机构，例如非牟利的工商协会、公营机构、慈善机构、本地大学、本地公司等</p>	<p>创新科技署 电话: 3655 5678 电邮: enquiry@itf.gov.hk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fostering-culture/gsp/</p>

No.	资助计划	目的	申请对象	查询
新型工业化				
30.	新型工业加速计划	资助从事策略性产业（即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与数据科学，以及先进制造与新能源科技）的企业在香港设立新智能生产设施	企业 在香港注册成立，并承诺投入不少于 1 亿元资金，按 3 个指定技术范畴（即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与数据科学，以及先进制造与新能源科技）在香港设立新智能生产设施的公司。上述的智能生产设施须涵盖高端先进技术。	创新科技署 电话: 3655 5678 电邮: nias@itc.gov.hk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facilitating-technology/nias/index.html
31.	创新及科技基金 - 新型工业化资助计划	资助生产商在香港设立新的智能生产线	企业 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	创新科技署 电话: 3655 5678 电邮: nifs-enquiry@itc.gov.hk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promoting-new-industrialisation/new-industrialisation-support-scheme/nifs/index.html
32.	制造及生产线「升」级支援先导计划	支援在香港从事制造业务或营运生产线的企业制订智能生产策略，以及为现有制造业务或生产线引进先进技术。	企业 在香港登记或注册成立的公司及并非本港上市公司，亦非政府资助机构或任何政府资助机构的附属公司及香港从事制造业务或营运一条或多条生产线至少一年，且该等制造业务或生产线与申请项目相关。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电话: 2788 5346 电邮: mplus-enquiry@hkpc.org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promoting-new-industrialisation/new-industrialisation-support-scheme/manufacturing-plus/index.html
培育科技人才				
33.	创新及科技基金 - 新型工业化及科技培训计划	资助本地企业人员接受高端科技培训，尤其是与「新型工业化」有关的培训	企业 / 机构组织 在香港登记的企业或非政府及非受资助机构。被推荐的雇员为香港永久性居民，并具有该高端科技所需的背景 / 相关经验。	职业训练局 电话: 3907 6661 电邮: nittp@vtc.edu.hk 网址: https://nittp.vtc.edu.hk/sc
34.	创新及科技基金 - 创科实习计划	鼓励 STEM 学生在修读有关学科期间，体验与创新及科技相关的工作，及早培养他们对在毕业后投身创科事业的兴趣，并鼓励其他地方的 STEM 学生获得对本地创科生态系统的第一手经验和了解，增强他们在香港投身创科事业的信心	企业 / 机构组织 能提供与创科相关实习名额的企业或机构组织	创新科技署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support-measures/stem-internship-scheme/index.html 有意参加的雇主可直接联络有关参与机构。
支援科技初创企业				
35.	创新及科技基金 - 创科创投基金	鼓励更多风险投资基金共同投资于本地创新及科技初创企业	企业 在过去七年内成立的本地创科初创企业	创新科技署 电话: 3855 7723 电邮: itvf-enquiry@itc.gov.hk 网址: https://www.itf.gov.hk/l-sc/ITVF.asp

36.	创科加速器先导计划	吸引更多海内外具丰富经验的专业初创企业服务机构在香港建立加速器基地，并通过其商业网络及经验，为初创企业的发展及需要提供更充分和到位的支援	企业 / 机构组织 根据《公司条例》（第 622 章）或第 622 章所定义的《前身条例》（即前身《公司条例》（第 32 章））在香港注册成立的企业；该企业或其创办人或机构至少具有 5 年在海内外支援科技初创企业发展的经验，例如为创科企业提供加速服务；须在香港设立实体营运基地，并在不迟于提交申请表起计的 12 个月内开始营运和提供加速服务；以及香港的营运基地须聘请最少 3 名全职员工负责「创科加速器先导计划」，并为初创企业提供增值服务，例如场地设施、研发支援、导师指导、领域专家谘询和商业网络等。	创新科技署 电话: 3543 5904 电邮: pitas@itc.gov.hk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funding-programmes/supporting-start-ups/pitas/
37.	创新及科技基金 - 大学科技初创企业资助计划	原有计划 提供资助支援由指定本地大学的团队成立的科技初创企业，将其研发成果商品化 延伸计划 为有发展潜力的大学初创企业提供与私人投资一比一的资金配对	企业 在香港注册并于截止申请日期成立不超过两年（适用于「原有计划」）或七年（适用于「延伸计划」）的科技初创企业，而成立科技初创企业的团队由指定大学的本科生、研究生或校友及 / 或以顾问身分就技术知识及研发方向提供意见的教授或其他教职员自由组合而成。只适用于「延伸计划」的申请者：在指定投资配对期内获得的私人投资不少于向计划申请的资助额。	创新科技署 网址: https://www.itf.gov.hk/sc/support-measures/tsssu/index.html 科技初创企业可向 相关大学的知识转移处/技术转移处/创业发展中心 查询详情: 香港大学 网址: https://tec.hku.hk/hkutsssu/ 香港中文大学 网址: https://kto.cuhk.edu.hk/en/knowledge-transfer/funding-support-incubation-program/tsssu.-tsssu-cuhk 香港城市大学 网址: https://www.cityu.edu.hk/kto/cityuhkers/funding/technology-start-support-scheme-universities-tsssu 香港科技大学 网址: https://okt.hkust.edu.hk/zh-hant/tsssu 香港浸会大学 网址: http://kto.hkbu.edu.hk/eng/tsssu 香港理工大学 网址: https://www.polyu.edu.hk/kteo/entrepreneurship/funding_investment/polyventures-angel-fund-scheme/

交通相关				
38.	智能交通基金	资助本地机构或企业进行创新科技研究和应用, 以便利出行、提升道路网络或路面使用效率和改善驾驶安全	企业 / 机构组织 / 学术及科研机构 申请机构分为公营和企业两个界别。企业界别接受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 以及公营界别未有涵盖的机构、专业团体、行业商会及非政府机构申请。公营界别接受指定研发中心、教资会资助的本地大学及由香港政府创办的大学、载于「指定本地研究机构」名单(表1)的机构(受教资会资助的本地大学、由香港政府创办的大学及研发中心除外)及非牟利或慈善性质的专业团体、行业商会及非政府机构申请。	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电话: 2788 5536 电邮: stf_sec@hkpc.org 网址: https://stf.hkpc.org/zh-hans/
物流业				
39.	海运及空运人才培养基金	逐步建立一个有活力、多元化和具竞争力的专业及技术人才库, 支持香港于海运及航空业的长远发展	企业 / 个人 海运及空运业界企业或从业员	运输及物流局 电话: 3509 7261 电邮: matf@tlb.gov.hk 网址: https://www.tlb.gov.hk/matf/sc/index.html
40.	第三方物流服务供应商资助先导计划	请参阅第 12 项。		
创意产业				
41.	艺能发展资助计划	强化香港的文化软件和提升本地艺术界的能力	企业 / 机构组织 本地注册成立的公司或公共性质慈善机构或慈善信托	文化体育及旅游局 电话: 3102 2934 / 3102 2935 电邮: acdfs@cstb.gov.hk 网址: https://www.cstb.gov.hk/sc/acdfs.html
42.	粤剧发展基金	资助有关粤剧研究、推广及持续发展的计划和活动	企业 / 机构组织 / 个人 本地注册机构、本地粤剧从业员或香港居民	文化体育及旅游局 电话: 3509 8063 / 3509 7086 电邮: enquiry@coac-codf.org.hk 网址: https://www.coac-codf.org.hk/sc/index.html
43.	创意智优计划	提供资助予有利香港文化及创意产业发展的项目	企业 / 机构组织 / 学术及科研机构 本港注册机构 / 组织, 包括: 本地学术机构、产业支援机构、工商机构、专业团体、研究机构和公司	文创产业发展处 电话: 2294 2774 (非设计项目) / 2294 2786 (设计项目) 电邮: createsmart@ccidahk.gov.hk 网址: https://csi.ccidahk.gov.hk/sc/index.html

44.	设计创业培育计划	帮助来自设计界别的初创企业，于关键的创业早期，应对及克服在业务发展上的挑战	企业 在香港或海外注册成立不多于 3 年的设计初创企业	香港设计中心 电话: 3793 8418 / 3793 8420 电邮: dip@hkdesigncentre.org 网址: https://www.hkdesignincubation.org/?route=home&lang=3
45.	时装创业培育计划	推广香港新一代创意时装人才及企业家，并为他们寻求契机，让他们与商业伙伴建立联系	企业 在香港或海外注册成立已超过 3 年的时装设计初创企业或品牌，并最少曾推出两个时装系列	香港设计中心 电话: 3793 8407 电邮: fip@hkdesigncentre.org 网址: https://hkfip.org/zh/
46.	电影发展基金	为有利香港电影业发展的项目和活动在财政方面提供支持	企业 根据《公司条例》（第 622 章）或前身条例（根据第 622 章第二条的释义）成立和注册的电影制作公司	香港电影发展局 电话: 2594 5846 电邮: info@fdc.gov.hk 网址: https://www.fdc.gov.hk/sc/applications.php
旅游业				
47.	本地特色旅游鼓励计划	鼓励业界开发更多特色主题旅游产品，以推动旅游业长远及可持续发展	企业 所有按照《旅游业条例》（第 634 章）获发及持有有效旅行代理商牌照的旅行代理商	香港旅游业议会 电话: 2969 8149 电邮: CTIS@tichk.org 网址: https://www.tichk.org/zh-hans/subsidy-schemes/ctis-new
48.	旅游行业发展基金	透过资助可令旅行社受惠的旅游业界培训及宣传推广活动，提升本港旅游行业整体的竞争力	企业 / 个人 所有按照《旅游业条例》（第 634 章）获发及持有有效旅行代理商牌照的香港旅游业议会会员旅行社、持有有效领队证的人士及持有有效导游证的人士	香港旅游业议会 电话: 2969 8157 电邮: Dfund@tichk.org 网址: https://www.tichk.org/zh-hans/subsidy-schemes/development-fund
49.	旅行社资讯科技发展配对基金计划	资助合格旅行社透过使用资讯科技拓展业务，从而提升生产力及服务质素，并加强它们在本地或海外市场的竞争力	企业 所有按照《旅游业条例》（第 634 章）获发及持有有效旅行代理商牌照的旅行代理商	香港旅游业议会 电话: 2807 1199 电邮: pilotscheme@tichk.org 网址: https://www.tichk.org/zh-hans/subsidy-schemes/it-matching-fund

50.	本地特色旅游活动先导计划	向具备香港本地特色或独特魅力的艺术、文化、节庆、餐饮或体育活动，提供营运活动和市场推广及宣传的资助，以支持具本地特色、能为香港创造品牌效应、能吸引访港旅客及丰富旅客的旅游体验，并持续丰富香港活动日程的活动	机构组织 香港注册非牟利机构，（即本地真正非牟利机构，例如体育组织、非政府机构、艺术协会、商会等），并将于香港举办一天或多天的艺术、文化、节庆、餐饮或体育活动	香港旅游发展局 电话: 8120 0037 电邮: eventsupport@hktb.com 网址: https://partnernet.hktb.com/sc/trade_support/pilot_scheme_for_characteristic_local_tourism_event/index.html
51.	旅游从业人员培训资助计划	加强和提升旅游业的专业水平及服务素质。	个人 持牌导游或领队	旅游业监管局 电话: 3698 5900 电邮: cpd@tia.org.hk 网址: https://www.tia.org.hk/sc/licensing/training-subsidy-scheme-for-practitioners-of-the-travel-trade.html
科学园的资助计划				
52.	共同企业加速计划	帮助具有发展潜力的成长型企业快速成长为全球行业领导者和独角兽企业	企业 现为香港科技园租户，或愿意在入选后入驻，并确保至少 50% 在园团队专注研发	香港科学园 电话: 2629 6872 / 2629 6873 电邮: enquiry.marketing@hkstp.org 网址: https://www.hkstp.org/zh-cn/programmes/co-acceleration
53.	精英企业计划	协助具高发展潜力的科技企业开拓香港以外业务，最终摇身变成独角兽企业	企业 在香港或境外成立至少 2 年，或在香港或境外成立至少 2 年公司的子公司	香港科学园 电话: 2629 6872 / 2629 6873 电邮: elite@hkstp.org 网址: https://www.hkstp.org/zh-cn/programmes/elite
54.	IDEATION 计划	培育及资助有志于科技研发之新一代企业家，帮助他们落实创新想法，成功创业	企业 / 个人 在香港注册不超过两年的有限公司，或持有香港身份证、年龄达 18 岁的人士	香港科学园 电话: 2629 6872 / 2629 6873 电邮: ideation@hkstp.org 网址: https://www.hkstp.org/zh-cn/programmes/ideation
55.	创科培育计划	帮助科技初创把科研成果推出市场，开拓业务	企业 在香港登记及注册成立未超过 5 年的科技有限公司，其技术领域属资讯与通讯科技、电子、绿色科技或精准工程等范畴	香港科学园 电话: 2629 6873 电邮: incubation@hkstp.org 网址: https://www.hkstp.org/zh-cn/programmes/incubation
56.	生物医药科技培育计划	帮助生物医药科技初创公司在竞争激烈的医药板块开展科研活动，把研发转化为突破性的解决方案	企业 在香港登记及注册成立不超过两年的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科学园 电话: 2629 6869 / 2629 6928 / 2629 0153 电邮: incubio@hkstp.org 网址: https://www.hkstp.org/zh-cn/programmes/incubation/incu-bio
57.	香港科技园创投基金	构建协作网络，透过融合香港科技园与私人投资者的丰富资源，推动初创生态圈稳健发展	企业 早期至成长期的科技初创公司	香港科学园 电邮: capital@hkstp.org 网址: https://www.hkstp.org/zh-cn/programmes/funding/venture-fund-and-investment-matching

港深创新及科技园的资助计划				
58.	SPIN@HSITP 启动计划	扶助及培育有志于科技研发的创新企业家落实创新想法，踏出创业第一步，并提供资金援助及全方位的创业支援，鼓励他们具潜力的概念方案转化为可行的商业计划	企业 / 个人 企业身份申请 于香港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而且在申请截止日期当天已在香港成立不超过两年 团队身份申请 所有申请者须年满 18 岁或以上；在录取日期起计两星期内在香港注册成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港深创新及科技园有限公司 电话: 3189 1590 电邮: ecosystem@hsitp.org 网址: https://www.hsitp.org/sc/ecosystem/entrepreneurship/spin-hsitp/
59.	IGNITE@HSITP 企业跃进计划	协助初创团队及企业将科研成果商品化，并提供资金援助及全方位支援，促进企业持续成长与发展	企业 于香港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而且在申请截止日期当天已在香港成立不超过五年	港深创新及科技园有限公司 电话: 3189 1590 电邮: ecosystem@hsitp.org 网址: https://www.hsitp.org/sc/ecosystem/entrepreneurship/ignite-hsitp/
60.	GAS@HSITP 拓展加速资助计划	为正处于高速增长阶段、具备高潜力的科技创新企业而设，旨在透过提供财政支援及专业服务，协助企业加快业务拓展步伐，迅速扩大市场版图	企业 正参与或已完成 IGNITE@HSITP 企业跃进计划的企业；或现有港深创科园的租户；或非港深创科园租户的企业（须在获录取日期起计六个月内入驻港深创科园）	港深创新及科技园有限公司 电话: 3189 1590 电邮: ecosystem@hsitp.org 网址: https://www.hsitp.org/sc/ecosystem/entrepreneurship/gas-hsitp/
数码港的资助计划				
61.	数码港创意微型基金	支持香港具潜质的数码科技创新概念及早期初创企业的发展，印证市场需要及迈向加快发展阶段	企业 / 个人 只限 18 岁或以上，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的人士，或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数码港 电话: 3166 3900 电邮: ccmf_enquiry@cyberport.hk 网址: https://www.cyberport.hk/zh-cn/entrepreneurship/hong_kong_programme/
62.	数码港培育计划	提供全方位创业支援，助企业家及初创企业加快业务增长	企业 香港注册（或正在注册成立）的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培育计划申请截止日期时成立少于 7 年	数码港 电话: 3166 3900 电邮: cip_enquiry@cyberport.hk 网址: https://www.cyberport.hk/zh-cn/entrepreneurship/cyberport_incubation_programme/
63.	数码港加速器支援计划	为准备开拓海外市场及投资的数码港培育公司或已毕业的培育公司提供资助	企业 / 个人 数码港培育公司或已毕业的培育公司，并成功获数码港认可的加速器计划取录	数码港 电话: 3166 3900 电邮: casp_enquiry@cyberport.hk 网址: https://www.cyberport.hk/zh-cn/entrepreneurship/cyberport_accelerator_support_programme/
64.	市场推广计划	为现正参与或已毕业于「数码港培育计划」及「数码港创意微型基金」的培育公司提供资助，以开拓内地及海外市场	企业 现正参与或已毕业于「数码港培育计划」及「数码港创意微型基金」的培育公司，而筹集的资金并没有超过或相等于 1000 万美元	数码港 电话: 3166 3900 电邮: mdss@cyberport.hk 网址: https://www.cyberport.hk/zh-cn/entrepreneurship/overseas_mainland_market_development_support_scheme_mdss/

65.	数码港投资创业基金	向数码港数码科技创业家提供种子项目投资以至 A 轮或后期的融资，助力公司业务发展，并推动香港创业投资生态的发展，为数码科技创业家进一步开拓创业空间	企业 驻于香港、具备扩充潜力的数码科技公司，如属下列之一，即可申请：(i) 数码港旗下创业计划的培育公司及毕业生、(ii) 数码港 Smart-Space 公司、或(iii) 数码港办公室租户	数码港 电话: 3166 3900 电邮: cmf_enquiry@cyberport.hk 网址: https://www.cyberport.hk/zh-cn/entrepreneurship/cyberport_macro_fund/
66.	数码转型支援先导计划	透过为中小企提供一对一配对的拨款资助，支援其在目标方案类别中采用预先评估的现成、可用的数码科技方案，以实现加快中小企数码转型步伐的目标	企业 在香港注册及在餐饮业或零售业拥有实质业务运作的非上市公司，其全职员工须少于 50 名	数码港 电话: 2599 7501 电邮: dtspp@cyberport.hk 网址: https://dtspp.cyberport.hk/zh-hk
青年发展基金的资助计划				
67.	创新创业基地体验资助计划	资助非政府机构举行内地各省市双创基地体验项目，加强香港青年对位于内地各省市的青年双创基地，以及内地相关双创政策和配套措施的认识	个人 有兴趣创业但未有清晰路向，而年龄界乎 18 至 39 岁的香港永久性居民或持有有效香港居民身份证并在香港就读全日制课程的人士	青年发展委员会 电话: 3509 7035 电邮: alliance@hyab.gov.hk 网址: https://www.weventure.gov.hk/sc/plan_details/pla_n02.html
68.	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业资助计划	资助非政府机构举办青年创业项目，为青年提供创业支援及孵化服务，以及资本资助	企业 已认真准备创业并具备较周详计划，而年龄界乎 18 至 39 岁的香港永久性居民，并有尚未运作或已运作不超过 3 年，并在香港进行商业登记的初创企业	青年发展委员会 电话: 3509 7035 电邮: alliance@hyab.gov.hk 网址: https://www.weventure.gov.hk/sc/plan_details/index.html
渔农业				
69.	农业持续发展基金	请参阅第 15 项。		
70.	农业持续发展基金 - 农场改善计划	请参阅第 4 项。		
71.	蔬菜统营处贷款基金	向本地作物农户提供贷款，作农业生产及发展用途	个人 本地作物农户	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476 2424 / 2729 6828 电邮: aoae@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agriculture/agr_loan/agr_loan_vmolf/agr_loan_vmolf.html

72.	嘉道理农业辅助贷款基金	向个别农户、塘鱼养殖户及海鱼养殖户提供贷款，作为发展及经营资本	个人 个别农户、塘鱼养殖户及海鱼养殖户	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476 2424 (农业) / 2150 7097 (海鱼养殖户或塘鱼养殖户) / 2471 9145 (塘鱼养殖户) 电邮: aoae@afcd.gov.hk (农业) / fishloans@afcd.gov.hk (渔业)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agriculture/agr_loan/agr_loan_kaalf/agr_loan_kaalf.html
73.	约瑟信托基金	向农民合作社及个别农户提供贷款，作为发展或营运资金	个人 / 机构组织 农民合作社及个别农户	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476 2424 电邮: aoae@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agriculture/agr_loan/agr_loan_jtf/agr_loan_jtf.html
74.	鱼类统营处贷款基金	向渔民提供短期贷款应付日常运作的需要	企业 / 个人 本港注册的渔民合作社的社员或渔业公司，或本港渔民	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708 8885 电邮: fishloans@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fisheries/fish_cap/fish_cap_techsup/fish_cap_fmolf.html
75.	渔业发展贷款基金	请参阅第 5 项。		
76.	渔业持续发展基金	请参阅第 16 项。		
77.	世界难民年贷款基金	向渔民合作社提供短期贷款，作为对合作社或个别社员有社会及经济利益的用途	企业 / 个人 / 机构组织 注册之渔民合作社或其社员	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708 8885 电邮: fishloans@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fisheries/fish_cap/fish_cap_techsup/fish_cap_wrylf.html
78.	渔农业紧急救援基金	减轻受天灾所害及被认为符合资格农民的经济困难	个人 只有真正小本经营的全职农民，才会获得考虑。大规模经营或高收入的农民，除非陷入极度困境，否则不符合领取补助金的资格。	渔农自然护理署 电话: 2476 2424 电邮: mailbox@afcd.gov.hk 网址: https://sc.afcd.gov.hk/gb/www.afcd.gov.hk/tc_chi/agriculture/agr_loan/agr_loan_erf/agr_loan_erf.html
建造业				
79.	建造业创新及科技基金	鼓励广泛采用创新建筑方法及科技，促进生产力、提高建造质素、改善工地安全及提升环保效益	企业 / 机构组织 / 学术及科研机构 建筑相关企业、香港本地高等教育机构、专业团体、商会、工会或半官方或法定机构（只限举办本地合办课程）	建造业议会 电话: 2100 9000 电邮: citf@cic.hk / enquiry@cic.hk 网址: https://www.citf.cic.hk/?lang=3

中医药				
80.	中医药发展基金	<p>企业支援计划 提供配对资助予个别从业员或厂商等以协助本地中医药发展</p> <p>行业支援计划 资助举办中医药的培训课程及宣传活动或进行中医药应用调研及研究</p>	<p>企业 / 个人 / 机构组织 / 学术及科研机构</p> <p>企业支援计划 在职中医师、相关护理人员、中药业从业员、中医诊所、中成药制造及批发商及中药材零售及批发商</p> <p>行业支援计划 本地注册非牟利组织、中医药相关的专业团体、商会或学会等组织、本地大学及已经注册的高等教育院校</p>	<p>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电话: 2788 5632 / 2788 5633 电邮: enquiry@cmdevfund.hk 网址: https://www.cmdevfund.hk/sc/</p>
会议及展览				
81.	定期展览奖励计划	为合资格定期展览的主办单位提供奖励, 以协助香港会议展览(会展)业复苏, 保持会展业竞争力, 巩固和提升香港作为国际贸易中心和会展枢纽的地位	<p>企业 / 机构组织</p> <p>在香港会议展览中心或亚洲国际博览馆举行的定期展览的主办单位</p>	<p>商务及经济发展局 电话: 3655 5413 电邮: enquiry@cedb.gov.hk 网址: https://www.cedb.gov.hk/sc/sectors/convention-and-exhibition.html</p>
82.	定期展览奖励计划 2.0	为合资格国际展览的主办单位提供奖励, 作为进一步推动会议及展览(会展)业发展, 以及为香港创造整体经济效益的重要措施	<p>企业 / 机构组织</p> <p>在香港会议展览中心、亚洲国际博览馆、中环海滨活动空间或西九文化区的大草坪、海滨东草坪及 / 或艺术展亭举行的定期展览的主办单位</p>	<p>商务及经济发展局 电话: 3655 5413 电邮: enquiry@cedb.gov.hk 网址: https://www.cedb.gov.hk/sc/sectors/convention-and-exhibition.html</p>
金融服务				
83.	开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产投资信託基金资助计划	为在香港设立或迁册来港的开放式基金型公司及获准在港上市的房託基金提供资助, 用以支付本地专业服务提供者所收取的合资格费用	<p>企业</p> <p>在香港设立或迁册来港的开放式基金型公司及获准在港上市的房託基金</p>	<p>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电话: 2231 1222 电邮: grantscheme@sfc.hk 网址: https://sc.sfc.hk/TuniS/www.sfc.hk/TC/Regulatory-functions/Products/Grant-Scheme-for-Open-ended-Fund-Companies-and-Real-Estate-Investment-Trusts</p>
84.	提升资产财富管理业人才培养先导计划 - 学生实习计划	就读全日制学士学位课程或研究学位课程的学生, 能够从中汲取实际工作经验, 从而对资产财富管理业的工作性质及就业前景有更全面的了解	<p>企业 / 机构组织</p> <p>资产财富管理行业的企业或机构组织</p>	<p>香港证券及投资学会 电邮: internship@wamtalent.org.hk 网址: https://www.wamtalent.org.hk/chi/internship_program/overview.html</p>
社会福利				
85.	长者学苑计划	推动长者持续学习和「积极乐颐年」, 并促进跨代共融	<p>企业 / 机构组织</p> <p>有意开办长者学苑的中、小学办学团体和专上院校, 以及有意举办鼓励长者学习及促进长幼共融活动的机构</p>	<p>劳工及福利局 电话: 3655 5861 电邮: ea@lwb.gov.hk 网址: https://www.elderacademy.org.hk/sc/</p>

86.	乐龄及康复创科应用基金	资助合格的安老及康复服务单位购置、租借和试用科技产品，以改善服务使用者的生活质素，并减轻护理人员及照顾者的负担和压力	企业 / 机构组织 非资助的私营或自负盈亏安老院舍及残疾人士院舍及现正接受社署资助的非政府及私营机构	社会福利署 电话: 3106 2852 / 3106 2846 / 3106 2870 / 3106 2876 电邮: swdenq@swd.gov.hk 网址: https://www.swd.gov.hk/sc/pubsvc/rehab/cat_fund_trustfinaid/itfund/
87.	社会创新及创业发展基金	建立和支持能吸引、启发和培育社会创业精神的计划和试验项目，透过社会创新，冀能产生社会效益，建立社会资本，以推动香港的扶贫工作	企业 / 机构组织 / 个人 有创新意识并有助扶贫和增强小区能量的社福机构、非牟利团体、个人或商业机构	数字政策办公室 电话: 2165 7389 电邮: siefund@digitalpolicy.gov.hk 网址: https://www.sie.gov.hk/tc/index.html

更新日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